

# 公開招標公告

公告日：110/11/17

[機關代碼]A.21.1  
[機關名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單位名稱]檢驗及疫苗研製中心/秘書室  
[機關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聯絡人]江百善(#5055)/李惠萍  
[聯絡電話](02)23959825分機3785  
[傳真號碼](02)23959830  
[電子郵件信箱]pung331@cdc.gov.tw  
[標案案號]HP110075  
[標案名稱]110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及檢疫需求採購病毒拭子及採樣管(含輸送液)  
[標的分類]財物類352 - 醫藥產品  
[財物採購性質]買受,定製  
[採購金額級距]巨額  
[辦理方式]自辦  
[依據法條]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是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 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否  
[預算金額]120,00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是  
[後續擴充]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是  
[特別預算類型]其他  
[特別預算來源名稱]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特別預算金額]120,000,000元  
[招標方式]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01  
[招標狀態]第一次公開招標  
[公告日]110/11/17  
[是否複數決標]是  
[是否訂有底價]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否  
[是否屬統包]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否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0元

[系統使用費]20元

[文件代收費]0元

[總計]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否

[截止投標]110/12/16 17:00

[開標時間]110/12/17 11:00

[開標地點]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是，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秘書室

[押標金額度]200000

[投標文字]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否

[履約地點]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自決標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

[是否刊登公報]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是

[廠商資格摘要]

廠商設立或登記證明。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其他法令規定或經主管機關認定者:1.製造業或販賣業藥商許可執照：營業項目：醫療器材。2.醫療器材許可證(屬第二、三等級者需另附仿單)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否

[附加說明]

一、請詳閱本案招標文件之採購規格及說明及契約內容；另本案履約期限囿於公告字數限制，請詳閱附件採購契約第7條履約期限之規定，履約地點為全國各縣市。

二、請詳閱本案招標文件之採購規格及說明及契約內容。

三、廠商提出投標資料如下:1.投標標價清單1份及「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應檢附1式2份，並請與標價清單併同置放。2.投標廠商資格證明文件<詳如上述廠商資格摘要及參考本案採購規格及說明>。3.投標廠商聲明書。4.投標廠商資格暨規格審查表。5.投標廠商授權書。

四、本案決標原則：以單價訂定底價，決標原則如下列，未盡事宜，按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得標廠商數預計為三家，分別列為第一、二、三序位，第一序位供應量上限為採購數量60%，第二序位供應量上限為採購數量22.5%，第三序位供應量上限為採購數量17.5%，然如有標餘量，由第一序位者供應所有剩餘量。

五、對本案招標規格有疑問請聯絡請購單位承辦人及電話：檢驗中心江先生02-23959825 #5055；本案招標程序相關問題採購單位聯絡人及電話：秘書室李小姐02-23959825\*3785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是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申訴受理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 ( 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衛生福利部採購稽核小組 ( 地址：115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5樓、電話：02-85906579、傳真：02-85906050 )

法務部調查局 ( 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

臺北市調查處 ( 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

法務部廉政署 (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 ( 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

**[品項編號]**1

**[品項名稱]**病毒拭子及採樣管(含輸送液)。(Nasal Swab and Transport Device)

**[預估數量]**2000000

**[單位]**套

**[預算金額]**120,000,000元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